



## 第五十八届会议

## 第三委员会

## 议程项目 110

## 提高妇女地位

## 墨西哥和摩洛哥\*：决议草案

## 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未来的运作

大会，

回顾其以往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特别是 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219 号决议、2001 年 12 月 19 日第 56/125 号决议和 2002 年 12 月 18 日第 57/175 号决议，

还回顾在其第 56/125 号决议中，大会决定设立一个工作组，任务是就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未来运作问题向大会提出建议，

重申其 2003 年 6 月 18 日题为“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的财务情况”的第 57/311 号决议，

欢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3 年 7 月 24 日的决议，其中理事会决定修订《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章程》第三和第四条，

还欢迎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未来运作问题工作组为促进全面振兴和加强该所而作出的持续努力，并已促使进行了重要的、有利于加强该所的体制和政治改革，

1. 欢迎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未来运作问题工作组的最后报告，<sup>1</sup>其中工作组除其他外，特别重申研训所在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方面的任务，

\* 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

<sup>1</sup> A/57/330 和 Add. 1。



并强调研训所必须按照小组的报告提出并得到大会第 57/175 号决议认可的建议，进行改革和振兴；

2. **决定与秘书长密切协商，继续监测执行工作组在其报告中建议的措施；**
3. **强调**会员国向联合国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信托基金提供自愿捐款使其能够执行任务至关重要；
4. **敦促会员国尤其是在目前这一关键的过渡阶段，向该信托基金提供自愿捐助；**
5. **决定**继续全面支持目前为振兴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所进行的努力，按需向现有资金提供补充资金，**以确保该所拥有足够运作一年的经费，并在迟迟没有任命主任以实施可行的工作方案并开展筹资活动的情况下，编写第 57/311 号决议要求提交的报告；**
6. **决定**请工作组继续监测其报告所载建议和措施的执行情况；
7. **请**秘书长：
  - (a) 与工作组协商，立即任命所长，候选人须特别具备性别问题和社会研究等方面的知识和专门经验；
  - (b) 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